

ZHEYI CI WO BU HUI XIAN ZOU

这一次 我不会先走

You are not alone

流瓶兒
liupinger 著

在爱情中，
最先转身的人是他们感情上的天使。
这一次，
我不会先走，
让我来当一回天使吧。

ZHEYI CI WO BU HUI XIAN ZOU

痛过才知爱情深，爱过才知寂寞浅

凤凰出版传媒集团
江苏文艺出版社
JIANGSU LITERATURE AND ART
PUBLISHING HOUSE



这一次，

我不会先走



流瓶兒 著

凤凰出版传媒集团
江苏文艺出版社
JIANGSU LITERATURE AND ART
PUBLISHING HOUSE

图书在版编目 (CIP) 数据

这一次，我不会先走/流瓶儿著. —南京：江苏文艺出版社，2010.3

ISBN 978 - 7 - 5399 - 3652 - 9

I. ①这… II. ①流… III. ①长篇小说 - 中国 - 当代
IV. ①I247.5

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(2010) 第 032841 号

书 名 这一次，我不会先走

作 者 流瓶儿

出版统筹 黄小初 侯 开

选题策划 石 颖

责任编辑 胡小河

文字编辑 陈 娟

责任监制 卞宁坚 江伟明

出版发行 凤凰出版传媒集团

江苏文艺出版社 (南京中央路 165 号 210009)

集团网址 凤凰出版传媒网 <http://www.ppm.cn>

印 刷 三河市汇鑫印务有限公司

经 销 江苏省新华发行集团有限公司

开 本 700 × 980 毫米 1/16

字 数 228 千字

印 张 19

版 次 2010 年 4 月第 1 版，2010 年 4 月第 1 次印刷

标准书号 ISBN 978 - 7 - 5399 - 3652 - 9

定 价 25.00 元

江苏文艺版图书凡印刷、装订错误可随时向承印厂调换

第十一章 回归 271

第十章 真相 242

第九章 回忆 208

第八章 融化 181

第七章 唯一 145

第六章 歧路 103

第四章 妥协 065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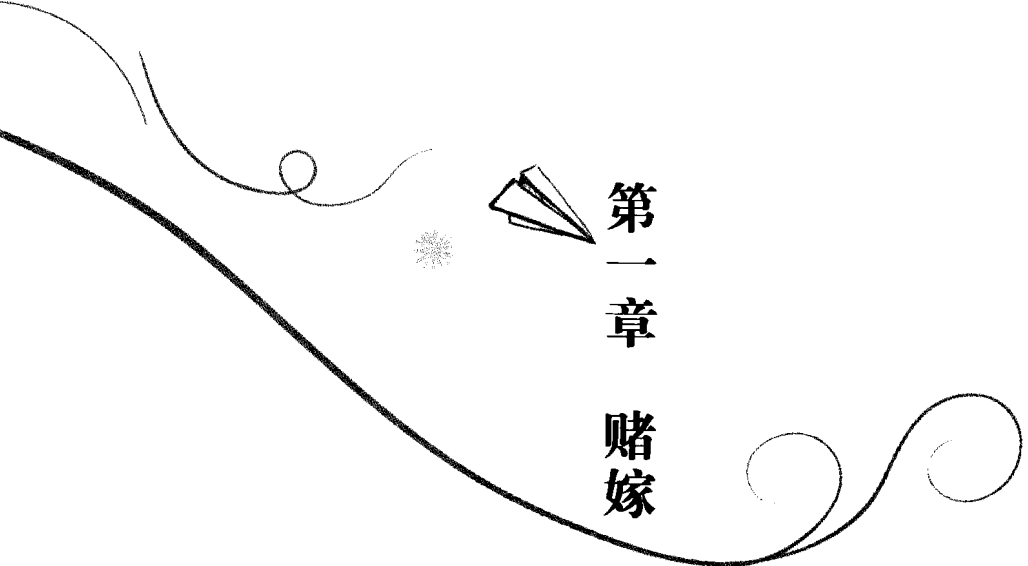
第三章 距离 045

第二章 落差 018

第一章 赌嫁 001

Contents





第一章

赌嫁



其实这世界有太多的人彼此间都是有爱情可能性的，仅仅是缺乏一些天时地利及人为的条件。

1



夏夜寂静，沙枣林里的花香随风一阵阵地飘进唐家大院。

世姣的屋门紧闭着。她的屋一般不许人随便进，米黄暗花窗帘总是合着，白天敞开的一会儿时间也要隔着一层白纱帘。

弟弟世健白天领回了女朋友，女朋友名叫小露，第一次登门不但人来了，还带着行李和皮箱，明摆着是要搬进这个家。唐家人一贯通情达理，但还是表现出了不高兴，对世健说，晚上让小露先住在二姐世姣的屋里。

小露一张尖尖的小脸还不及一巴掌大，皮肤黑，身材细瘦，臀围比小腰大不出多少，个头同唐世健一样高，站远了就觉着比世健还高。小露没有因换地方失眠，倒是世姣一夜合不上眼。

世姣的小世界突然多出一个呼呼喘气的大活人，她不喜欢。

两天前她又去相亲了，家里没人知道。她特意买了条西瓜红连衣裙来衬她的白皮肤，结果晚到了十分钟，这也表明她对嫁人并不热衷。男方却看中了她。男方长方的黄脸向里塌进去一张没有唇的嘴，鼻子骄傲地挺立在当中。她没去看他的眼睛，落座时先看到了已呈减产趋势的发中央。三十多岁的老男人，如果可以，她多想露出她的鄙夷。她是聪明的，又一次让这段时间近于完美，她练就了这样的本事。

小露算不得漂亮，可是她让世姣醒悟，为什么同自己见面的都是自己咒骂的老男人。她三十岁了，已经不在年轻人的行列。她把手伸到枕头底下，摸着凉凉的小镜子。她不能如以往那样打开灯来照照镜子，此时这种自由的丧失真是莫大的痛苦。

一个月前，她曾去相了一次亲，见过后刚说了一句不行，世健就跳起来向在座的家里人要钱，一问才知道，世健同他们打赌她这一次相亲不会成功。母亲唐婶看好这人，押了两百元的赌注，已嫁人的大姐世婕一家刚好回来吃饭，信了唐婶也各押了五十元。世姣的一句不行，让他们为损失的钱叹息了半天，可他们这

疏忽了的顾忌着实伤了她的心。

世健给诸人分析，世姣这一年都不会成功，原因不是她要见的人，而是她自己。他要再赌一把，赌注是这大院的房产证，他要用来贷款开一家自己的酒吧，如果世姣相亲成功，他的一切全由家里安排，绝无半点怨言。这赌终是没打成。

一家之主唐叔骂他是个浑蛋，这大院的房产证到他死了都不会拿出来。只是这浑蛋不是立刻骂出的，中间有短暂的不足一分钟的思考时间。

世姣生气回了自己屋，但院里的话一句不漏地全听到了。她站在屋门口，手里紧攥着门帘。她想唐叔应该会毫不犹豫地去押这个赌注，就像当年她预备考大学时那样自信地说，咱们二丫头没问题。

之后很多天她都不同唐叔说话，她觉着太委屈，自己的终身大事还不及这院子重要。虽说她也明白如此有些不讲理，但心里禁不住地要怨恨。

漫漫长夜，另一间屋里，唐家老两口也睡不着。世健是唐叔四十岁的时候才生的儿子，长到五六岁才上户口，若不是超生这儿子，他不会被撤职，在单位至少能混个二把手。这些不提也罢，可是这孩子一点都不随他们的心——先是书没读好，就算他不是那块材料，可是几番给他联系好工作他都不去干，一天到晚地在酒吧迪厅里混。头发全堆到额前，只在缝隙处露出两只眼睛。老两口无奈之下想也许找个好媳妇能管住他，这想法也只冒了个头，他就领回来一个。

唐叔手里的扇子扇得哗啦啦地响，向背后的老伴说：“就是你，让那个叫什么小露的丫头一住下还能再走了？这儿媳妇我看不上，两个人都没有正经工作，以后要离了我们只有去喝西北风。”

小露先前来过，唐婶当时就跟世健说，这丫头不行。小露自小父母就离了婚，同下了岗的爸爸一起生活，没有正式工作又不朴素，脖子里吊着个粉红色手机，手腕上、指头上挂满了各种小东西，后面还背着个黑白斑点双肩包。

这时，唐婶不敢说不喜欢这丫头，得给可怜的儿子撑腰，说：“现在都什么年代了，他们没饭吃自己会想办法，不会睁着眼饿死。”

唐叔没有接话，唐婶觉着自己受了委屈反唇相讥道：“还是先想想老二丫头吧，三十了都没嫁出去，说出口都觉着丢人。”唐叔一贯不是目光短浅的人，啪的

一声放下扇子驳斥道：“丢什么人！正经大学毕业，要学问有学问，要长相有长相，能随随便便胡乱找个人嫁了吗？就你介绍的那些人，没有一个我能看得上，不是没正经工作单位就是没长相。上次还敢押两百块，就是世姣看上了，我也得把那人赶出去。”

“就你丫头高贵，当一辈子老姑娘你满意了。”

“先管好你那个不争气的儿子吧！”

两人一人一句地吵，却不知邻居们有另一种说法。

世姣的大姐世婕，长相并不在世姣之下，只是书没读好，早早地就开始谈恋爱，年轻时很是风光了几年，自嫁人后就变了人似的。当初千挑万选的不过是平庸之辈，精神抖擞的两个人，自结婚开始身上的光鲜劲就开始没底地暗下去。有了孩子后，大姐夫的胡子就很少刮干净过，头发永远需要打理，而大姐一夜间堕落成邻里的肥婆娘。姐姐姐夫的整个蜕变过程正好世姣在外上学，假期几乎没回来过，等毕业回来，在家等她的是一个胖大婶样的姐。按说，结婚了人多数会变些样，但世婕几乎可做这种变化的典型范本。

世婕以前比世姣还利落，看看世婕现在的样子，吓得世姣婚都不敢结。隔着几道墙，邻居的笑里意味无穷。世姣是真为此这个怕了吗？怎么会呢！好歹自己也是个本科毕业，世姣从来不屑同这样的邻居说话。

小露在世姣屋里只住了一星期就搬进了世健的屋里，生米硬要煮成熟饭，他们只能干看着。家里一直都分成两派，世姣同唐叔两个读书看报认死理的是一派，唐婶娇惯儿子不学无术的是一派，现在又多了个小露。唐叔把这笔账记到了老伴身上。

世姣要继续相亲，她的科长跟她说，他老师的儿子各方面条件都很好，要介绍给她。她在夜里已经不会为这种事失眠，可还没有到麻木的境地。那个老师的儿子会是一个什么样的人呢？这猜测一闪，随后便陷入该以什么形象出现的苦思中。

天凉了，不能再穿裙子，那穿什么呢？细数这样多次的相亲，她一次次给他们留下惊艳又遗憾的背影，她的机会还有那么多。几天后同样的夜里，她又会觉

着自己根本没什么机会。如此反复。

2



有些事唐家是绝对闭口不提的，比如世姣的早恋。对这过去十几年的事，唐叔和唐婶一直努力安慰自己其实什么都没发生过。

唐家向西隔着些院落有座寺庙，每天早晨很早能听到他们做晨礼，唐叔不知不觉地形成了习惯，在这个钟点起床。这个时候一系列声音连在了一起，先是遥远的，啊……不出两分钟，咣当一声是大门被打开了，接着是哗哗的扫地声，偶尔夹杂着几声咳嗽，最后咯吱一声是大门关上的声音，唐叔关了门出去散步了。

他的范围不是很固定，但也就在这一片平房区。每天他都能有些新发现，哪里又开始动土修院子了，哪家买了新车停在院门口了。一天，他吃着早饭向三个孩子讲，在西边白杨林边上遇到一个男学生，长得又白净又刻苦，每天都遇上他在林边上背书，这话是说给世婕和世健听的，成绩不错的世姣不以为然。谁知后来唐叔在家附近又遇到过男学生几回，再后来竟在家门口遇上他在逗世健玩。向世健一打听，那个男学生是世姣的高二同学，也是他们学校的学生会会长。唐叔颇有爱才之心，热情地邀男学生多来家里，正好世姣的英语成绩不大好，也让他有空帮着补补。

男学生姓白。私底下，唐婶同唐叔说到小白，唐叔说小伙子长得能赶上电影演员，成绩又好，将来一定有前途。唐婶说，当女婿也不错，父亲还是某事业单位领导，以后……话说到此两人不再说下去，早恋是不对的。

自这一天起，唐叔唐婶开始找各种理由不让小白再来家里。唐叔早晨去小白常去背书的白杨林找他，语重心长地同小白谈了一个小时。他提到了不该在临高考前早恋，小白默许了他所用的“早恋”一词。一切都做得不露痕迹。

没过多久世婕就说听到世姣夜里哭，世姣说自己不知道，可能是做梦了。唐叔唐婶全明白，世姣是在装着没事。这世上有许多事，你不把它当件事，它就不

是件事，唐叔唐婶打定了主意把此事烂在肚子里。

好在没多久小白就转走了，后来听说以全疆排在前位的好成绩进了重点大学。世姣落榜了，家里再没有人提起小白这个人，仿佛真的什么事都没发生过。

又后来，唐叔唐婶有一次说起小白，唐婶说那时不干涉就好了，反正也不一定能考进一个学校，以后自然会断掉。那学期世姣成绩直线下滑，他们眼见她失魂落魄又装不知道。唐叔是真的后悔了，可是依旧是一瞪眼，向老伴说“胡扯”。

这一眨眼，十几年过去，世姣竟连一个男朋友都没有领回来过。

这一次相亲开始兆头就不好，世姣一早出了趟门回来就见院里地下花花绿绿，仔细一看全是小露的东西——撕破的化妆包、口红、粉镜，各种笔散落了一地，小露天天吊在脖子上的粉红色手机也散了架碎在地上。唐婶一看到世姣就说，小露被你弟弟打跑了，这下可好了。

话音未落，世健在他屋里嘶哑着嗓子叫起来，我的事你们别管。

唐婶拉了世姣进屋说，小露同世健的一个朋友有些不清不楚，世健碰巧看了小露的手机，结果两人打起来了。话未讲完唐叔就进门了，偏他这两天正好肝火旺心情不好，知道世健打了小露便站在院里骂起来，“你个兔崽子成事不足，败事有余……”才刚开了个头，世健便发了疯似的冲出屋子，大声叫着，“我到底是不是你亲生儿子，你想骂就骂？”

唐叔先是一愣，转身操了扫帚就要上去打，唐婶忙上去拉，院子里顿时乱成了一团。世姣慌忙跑出屋，看见世健眼睛通红，T恤领口被撕破吊在胸口，胳膊上有指甲的抓痕。唐婶拼了命抱住唐叔不让他动手，唐叔也没见过儿子这样，恨恨地扔掉扫帚回了屋。

世姣顾不上在家里劝架，到时间还是去相亲了。

对方名为董峻，瘦高，远看挺精神，近看长得粗枝大叶，规矩的藏蓝色夹克衫转身就能淹没在人群里。新开的茶楼，叮叮咚咚的古箏背景音乐没有入世姣的耳，她心里骂自己想嫁人想疯了，又觉得如此骂自己不公平。她是该嫁人了，周围的环境不许她不嫁人，可是每次看到真实的人坐在自己对面，想到以后与此人

要肌肤相亲过一辈子，心里便会生出许多嫌恶。

科长先一步离开，两人单独在一起，世姣没有心情再制造惊艳的遗憾背影，眼睛只管看着一侧的仿真竹林。董峻也是一副不热衷的懒散样子，两人按常规了解了一番对方的家庭及工作，就再也找不出话说，倒是世姣提出要先回去时，董峻略犹豫了一下向世姣要了电话号码。

世姣匆忙赶回家，家里就剩唐婶一人，说是世健在院里打了一个多小时电话，之后世健说是要去找小露，唐叔拦不住，又怕出事就紧跟着也出去了。

母女俩等到半夜，大姐夫才开着车带着父子俩回来。

三天后，唐婶在院里就闻到世健屋里的烟味，怕他烟吸得太多，谁知推门却见世健光着膀子坐在床头，咬着牙铁着脸，正拿着烟头往胳膊上烫。唐婶当时大叫一声，操起门后的搓衣板劈头盖脸地打了下去。

当时大姐世婕正在院子中的菜地里帮唐叔埋大葱，听着动静不对，就跳起来直奔进了屋，倒是平时利索的唐叔腿软了，硬是试了三次才爬出不到一米深的菜地。亏得现在的东西不及从前实惠，原应该是实木的搓衣板都用塑料代替了，没把世健打坏。

世健细瘦的胳膊结结实实地被他自己烫下了四个红疤。唐婶大半辈子了第一次这样惊天动地地哭，第二天就病倒了。世健全没料到会如此，顶着一头乱发，如受惊的小公鸡一般站在唐婶的卧室门口又不敢进。大姐拿出药膏一边给他胳膊上药，一边骂道，该让妈把你打残了再来，妈也不该管你，你最好拿爸的电钻在胳膊上打个眼才好，上面挂个牌子，写上“我恨任江露”。

世健一副落魄的样子在家待了两天又没了人影，世婕要去找，唐叔不许去，对着院外骂道，让他死去。两天后，世健领回了小露。小露一进屋就跑到唐婶的身边哭起来，唐婶一时没了主意，也抓住小露的手掉起了眼泪，两人在屋里哭得莫名其妙。

唐叔趁这次机会给他们两人下了狠话，给一年时间，或者结婚，或者分手，而且这一年两人不能再游手好闲，若非如此两人趁早各奔东西，说难听了这个家不养闲人。

世婕在门外偷听了唐叔的训话，恨父母没主见，向世姣道：“我看不出任江露哪点好，什么都不会干，除了能找个卖货的工作还能干什么？而且离婚这种事遗传，她爸妈离婚了将来他们两人也危险。”

世姣没有世婕那么复杂的想法，夜里脱衣上床琢磨自己为什么讨厌小露，尤其到了这晚小露又回来后，她忽然有些明白，只是这明白她绝不肯在他人面前承认。

她嫉妒，如果说世健与小露间的所谓爱情是小儿科，那世健手臂上的疤总是真的，总是同小露有关的。一个男人肯为一个女人这样……世姣嘴上骂着傻，心里何尝没有生出哪怕是丁点的羡慕。有人会为自己这样做吗？

她撇了撇嘴，自己不会有这样的机会，相亲见到的那些人……是啊，相亲跟爱情有关吗？不过是找个结婚对象而已。为什么要结婚？为什么要活着？世姣的问题是连环套，一个套着一个，根本解不开，而纵使再鲜活娇艳的人，将自己放进哲学的思考里，最后都会变成干巴巴的几许黑迹，一文不值，毫无意义。生，不过是一场自我安慰的过程罢了。

世姣躺到了床上大睁着眼，看清了生，随后头向一边偏了偏就睡着了，再伟大的思想也抵不过人身体最基础的本能，比如此时抵不过一只瞌睡虫。

3



世姣与董峻的相亲虽有不好的兆头，却没料到会有偶遇。第一次是在火车上。董峻。世姣顺口就叫出了这个名字，两人都小小地吃了一惊。

上次见过面后，科长并未像其他介绍人那样热心撮合他们俩。世姣也因为家里的事心烦，大家就当什么事都没发生再不提及，没想到在出差的列车上遇到了董峻，两人正好是对铺。董峻经过一番努力叫出世姣的名字，只是给她换了个姓。世姣解释说，有个同名的同学，所以记得他的名字，如此说完还是觉着有几分不平。见面才不过一个月，就会记错自己的名字。

因为无事可做，两人又一次彼此简单了解了一番。世姣的心里更不平了，董峻对她的记忆所剩无几，她当日心不在焉，但还记得他是家里的独子，家里有个

上了九十的爷爷。两人只聊了一会儿，便到了熄灯时间。

世姣的上铺喝多了酒，鼾打得肆无忌惮，使她没法睡又无事可做，只好望着走道里漆黑的窗发呆。对面的董峻拿着厚厚一叠报纸在床头的小灯下看。此次世姣见董峻要比相亲的那次感觉好了许多，上次觉得他粗糙，此次再看又觉出了几分俊秀之气，不知是不是才在候车大厅里面对了许久面容惨淡的民工的原因。

一年一度繁忙的拾棉花季节即将到了，世姣在候车大厅与一群外地老幼兼有的拾棉花工对面坐着。她感觉出自己在被注意，对望过去也没能让他们收回眼，她自然知道那些疲惫的眼神里，多少混杂着些羡慕，只是自己生不出优越感，相反倒觉着悲哀。

没有爱情，嫁不了人的老姑娘对这些人来说，怕比天方夜谭还要离奇。排队进站时，卧铺向右，硬座向左，人群如同过筛一般分开，世姣在属于自己一类的人群里依旧觉着孤单。

董峻宁肯看报纸也不同世姣多说几句话，令世姣很感不快。一个男人到三十多还没有结婚，到底有什么问题。世姣琢磨，长相工作都不错，那就剩下心理问题，但他不可能没有恋爱过。

董峻身上穿着件蓝灰色圆领T恤，时尚休闲。混沌，世姣的脑海里闪现出这样一个词语，它类似于阅历丰富，经历丰富，但不止这些，如同一道名为大杂烩的菜，再往下说就是混乱的私生活。铺中间的小桌挡住了世姣的视线，她看到了董峻的一只手，他的指甲修剪得十分干净，腕上竟然还戴着块老款手表，一副极度自恋的样子，这种人会极为挑剔。那么他谈过至少一次恋爱，后来女朋友跟别人结婚了……世姣自编着故事进行所谓的推理，上铺的被子随着火车有节奏地抖动慢慢滑下来，眼看着越来越多，世姣忙起身用一只手使劲甩了上去，又重新躺回去，却忘了刚才在想什么，不免为忽然中断的趣味感到沮丧。

早晨临下火车前，董峻又一次问世姣的电话号码，世姣顺口报了出来，报完的一瞬记起自己曾告诉过他。这一次又是同样的匆忙，他会记得吗？世姣不抱希望。

不出世姣的预料，董峻没有给她打电话，但没料到他们会再一次遇到。

世姣周末去商场购物，进去时还是大晴天，买好东西出门短短半小时，外面

竟已半天黑云，紧接着豆大的雨点打落下来。世姣站在商场门口叫出租车，足等了半个钟头也没叫到一辆空车，雨只是越下越大，没办法只好打了开出租车的姐夫的电话。大约过了十几分钟，车便开了过来，车上意外地坐着董峻。姐夫说这位乘客同意他顺道把自家妹妹捎带上。

巧遇，然而仅凭一个巧，还远远不够。

姐夫名叫张童弛，绰号为通吃，一是谐音，再则就是他好管事，他的一张扁平大脸能最后成为大姐世姣的选择，全靠了他的聪明。他听到世姣与董峻两人几句简单的寒暄，立刻有了自己的判断，也立刻替世姣做了主。

通吃先减慢了车速，说，兄弟看着很眼熟，在哪个单位上班？

男人之间的认识有时实在简单不过，尤其在这样的小城市，身份并无什么贵贱。爽快会传染，董峻心里觉着此人唐突却没法说个“不”字。

通吃一边把着方向盘，一边说，我会看相，我发现你们俩很有夫妻相。

他这一语让邻座的董峻和后座的世姣一起大吃了一惊。世姣了解他，知道他心眼多点子多，没听说会看相，并且这话实在直接得令人诧异。董峻回过头来，两人怔怔地相望了片刻，这片刻算来不会超过三秒，但于这两个人则是电影里的慢镜头，很长。

董峻回过头哈哈地笑起来，让通吃讲讲是怎么看的。话到此，车已到了董峻家楼下。通吃抓过董峻递过的车费向他推了回去，说：“兄弟，等着我的电话，我一定要跟你好好聊聊，这相术中间的学问大了，我得好好跟你探讨一下。”然后伸手替董峻打开车门，硬把董峻推下了车没有收钱。

他掉转车头一个快速急转，车后溅起一个巨大的水花，世姣在后视镜里看到了姐夫因得意而严肃的脸，通吃可不是那种浅薄的喜形于色的人。

“世姣，你不会怪我自作主张吧？相信你姐夫我，我看人从没走过眼，你就他了，你不会看不上他吧？”通吃向后视镜里张望了一眼，这一眼给他彻底一个定心丸，也让通吃很容易地拿到了董峻的电话号码。

世姣面露羞容抿着嘴微微笑着。这是他们第三次见面，在那漫长的三秒里，曾经的一点熟悉和彼此的不讨厌发生了质的变化。其实这世界有太多的人彼此间都是有爱情可能性的，仅仅是缺乏一些天时地利及人为的条件。

世姣回到家的第一件事便是到镜子前看自己，头发被风吹乱了，额前掉着几绺碎发，脸因为下雨的冷而格外白，暗沉的光影里这样一张脸，如同油画中的风雨丽人，有种萧条的梦幻美，既真实又虚幻。

董峻的脸从藏蓝的拉链衫里露出来，那是棱角分明的一张男人的脸。拉链一直拉到了他的下巴，明晃晃地在那里摆动，那样专注地凝望。世姣想到此忽然发觉自己的心怦怦地跳得剧烈，当时是这样跳的吗？她不记得了。她看清了他的眼睛，不是双眼皮却是温柔的。难道自己恋爱了？世姣睁大眼，有些不相信地望着镜子。她转身怕冷似的抱紧自己的胳膊，将身体靠在镜子上，心底绽开一朵巨大的花，直到觉出自己的笑已没法再向外扩张，才收起嘴角，摆平脸走出屋去。

通吃回家没有向人提起这事，事没成之前不宜声张，尤其是对老婆世婕。婚姻其实就是两个人绑在一起进行彼此征服的过程，当初最忠实的崇拜者嫁给了他后，变成了最鄙视他的人，所以他要利用一切机会为自己增加砝码。

一周后，通吃与董峻一起吃了一顿饭，几天后，三个人一起吃饭，又几天后，世姣同董峻两人单独吃饭。通吃对自己这个绰号又挖掘出更深的意义。吃，对于人来说，无愧为天字第一重要，不只是存活基础，关键是饭桌上能办太多的事，甚至是小姨子的感情。

眼见着事情八字有了一撇，通吃才放心地展开他的扁平大脸，一边拍着自己圆鼓鼓的肚皮，一边嚷着让世婕给他报销饭钱。

“老婆子，拿钱来，你们家嫁不出去的老妹就要通过我出嫁了。”

世婕早听烦了通吃的吹牛，拿着炒菜铲子从厨房出来，很不耐烦地让通吃快去买醋，限十分钟内回来，否则……

“不信你吃过饭回家问问世姣，不过到时候你就得翻倍给我钱，现在给报销三百，回头就得给六百。”通吃慢慢拖长声音，两个嘴角快拉到了耳朵根子。

他在沙发上很舒服地躺平了，此时他的脸就是他儿子画在沙发边墙上的大头漫画，两个小黑豆加个半弯大嘴。他忍不住嘿嘿地笑出声，接着说：“我是认真的，顺利的话，明年世姣就嫁人了。”

世姣同董峻的进展很快。他们真的就是彼此等了很多年希望出现的那个人吗？不会是，是的只是他们决定打开的一颗心。董峻正如世姣所猜测的，曾有过一个女友，后分了手。

两个人坐在公园的椅子上，董峻向前弓着身子将胳膊支在腿上，一只手拿着根茅草一扬一扬地同世姣讲他的从前。不懂事的年轻时代，意气风发不知天高地厚，一场赌气同女友彻底断了往来。整个故事的讲述就如那根茅草，一下一下，一段一段，似乎也没什么感情。

世姣耐心地听着，一只脚轻轻地抚摸着柔软的小草。夜色那么好，清风徐徐，有什么是她不能原谅、不能接受的呢？董峻宽厚的肩，脖后那一段黄色的肌肤，这样一个男人，与自己有着感情的男人，在一起多好。董峻讲完，一回头看到世姣的眼睛，同今晚天上的月亮一样温柔。世姣被他一望羞红了脸，低下头去。

董峻送世姣回家，提早一站下车慢慢走回去，两个人摇摇晃晃不小心碰到了一起。董峻自然地揽住世姣的腰，世姣的头触到董峻的下颌，两个人暖暖地靠在一起。身边有摩托车闪着灯呼啸着奔过去，车后座上的女孩子一头黄卷发如狮子的鬃毛在风里张扬着，裸出的背上一大朵红的玫瑰分外引人注目，后裤腰由于太低，几乎半个雪白的臀部在外露着。

世姣同董峻一起站住，看着车走远，他们是落了伍的人，谈着老式恋爱。两人彼此会意地笑了起来。

世姣到家一进门就看到世婕的圆胖脸向着她笑，再一看，一家人都满面笑容地望着她，她立刻明白了。世健快步跑出门去，一会儿又跑进来，说天太黑只看到个影儿，个子很高。唐婶一脸的笑不时回头看看唐叔，怕自己笑错了，唐叔没笑但也是和颜悦色。

“他在什么单位工作？我听你姐说，在电力局工作，还是你姐夫给你们撮合的？”

“是我们科长介绍认识……”世姣想解释清楚一些，看看世婕又改了主意点头说，“是姐夫。”世婕的胖脸笑开了花，一边还撇着嘴角说：“他总算干了点人事。”

入夜，一轮满月静静地挂在天上，世姣熄了灯睡不着又起来，把自己中学时

写过的几本日记全部拿出来。曾经期待的幸福就要兑现了，日记本中已干了的花瓣和沾染了眼泪、泛着墨渍的纸片一起掉了出来，她三十岁了，但恋爱又让她回到了十七八岁。

在当时那个年龄只想考出好成绩，其实也并非没有对人动过心，可是她知道该管着自己，藏着自己。她是个好姑娘，是个老实孩子，大学的四年里，一个宿舍里六个人，唯独她一人没有谈恋爱。

曾有两个男生对她很好，可她不能和比自己年龄小的人在一起，也有过一个高年级的男生对她好，只是若即若离的还没开始，男生就毕业离开了。她是干净清白的，可是这一点在这样的年代并不能成为炫耀的资本。这两年她有些看透了，在遍地的男人中要找出条件相当能入眼的，又是未婚的，并不容易，她有些绝望了。可是，她真的没白等。

两人的见面多起来。两人一起上街，世姣挽着董峻的胳膊，董峻遇到熟人，同人打招呼，一转身一抬手，胳膊肘抵到世姣的乳房上，世姣过电般地打了个机灵。

他们在一起，电流不断地互相传送，她总会想起中学课本里讲的磁场与电流。他们之间有甜蜜又令人紧张的磁场。

世姣细心地记着他们的日子，从牵手到吻她相隔一周。她第一次被吻时大脑一片空白。他紧接着又来了第二次。她快速地把嘴边的唾液擦干由着他来，可晚上回去大瞪着眼一直睡不着，整个进程并不符合她对爱情最初的幻想。

董峻对她的风花雪月并不感兴趣，他只是敷衍她，有时会露出奇怪的笑，仅一个嘴角的笑。但是他爱她，这三个字是他对着她的耳朵说的，痒痒的一道风从耳朵一下贯穿全身。我爱你，这三个字当属世上最能使人产生幸福感的字眼吧！

董峻正式上了世姣家的门。刚入秋，他穿了件长袖T恤，灰底白条配着条牛仔褲，格外精神。唐家比他还紧张，都早早起了床，把院子打扫得干干净净。

通吃姐夫休息一天不出车，他的心情比哪个人都好，兴致勃勃地对唐叔说，明年换新车，旧车卖的钱拿来照着别墅样把大院改造了。虽立刻被世姣当无稽之谈驳回，仍没有破坏他的好心情。

董峻一到就让众人眼前一亮，这还不算，他带来了一个想不到的好消息：据